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辖区内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监督。主要职能包括：

1. 审理辖区内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案件。

2. 依法办理指定管辖事项，与有关中级法院协调两地法院间管辖争议、执行争议的事项或请示市高级人民法院。

3. 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5.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 按照权限管理本院的法官、审判辅助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按照规定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负责本院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监察工作，管理本院经费和物资装备。

7.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8. 承办应由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事项。由主管部门根据三定方案等相关规定中有关主要职能填写。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单位设 13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机关党委、监察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诉调对接中心、信访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环境资源审判庭、执行裁判庭）、商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执行局、申诉审查及审判监督庭、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司法行政装备处（信息管理处）。

第二部分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9,46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622.95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19.1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4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3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23.4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485.30	本年支出合计	29,466.1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27.42	结余分配	146.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9,612.72	总计	29,612.72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642.14	22,622.95				19.19
204	05		法院	22,642.14	22,622.95				19.19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8,008.77	17,989.58				19.19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05.34	2,705.34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928.04	1,928.04				
208	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41	2,861.4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1.41	2,861.41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78.39	78.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15	1,157.1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0.63	1,620.63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24	5.2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31	858.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2.31	852.3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52.31	852.31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	6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3.44	3,123.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23.44	3,123.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88.11	1,288.1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35.33	1,835.33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622.95	17,989.58	4,633.37		
204	5		法院	22,622.95	17,989.58	4,633.37		
204	5	1	行政运行	17,989.58	17,989.58			
204	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05.34		2,705.34		
204	5	4	案件审判	1,928.04		1,928.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41	2,786.93	74.49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1.41	2,786.93	74.49		
208	5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8.39	20.94	57.46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15	1,157.15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0.63	1,608.84	11.79		
208	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5.24		5.24		

			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31	852.31	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2.31	852.31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852.31	852.31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		6			
210	99	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3.44	3,123.44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3,123.44	3,123.44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1,288.11	1,288.11				
221	2	3	购房补贴	1,835.33	1,835.33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46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622.95	22,622.9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41	2,861.4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31	858.3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23.44	3,123.4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466.11	本年支出合计	29,466.11	29,466.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9,466.11	总计	29,466.11	29,466.11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9,466.11	24,752.25	4,713.86
204	5		法院	22,622.95	17,989.58	4,633.37
204	5	1	行政运行	17,989.58	17,989.58	
204	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05.34		2,705.34
204	5	4	案件审判	1,928.04		1,928.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41	2,786.93	74.49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61.41	2,786.93	74.49
208	5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8.39	20.94	57.46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15	1,157.15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0.63	1,608.84	11.79
208	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24		5.2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31	852.31	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2.31	852.31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852.31	852.31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		6
210	99	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3.44	3,123.44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3,123.44	3,123.44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1,288.11	1,288.11	
221	2	3	购房补贴	1,835.33	1,835.33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87.11	19,287.11	
301	1	基本工资	2,175.46	2,175.46	
301	2	津贴补贴	9,655.45	9,655.45	
301	3	奖金	692.82	692.82	
301	6	伙食补助费			
301	7	绩效工资			
301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1,157.15	1,157.15	
301	9	职业年金缴费	1,642.21	1,642.2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0.38	570.3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1.93	281.9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37	129.3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88.11	1,288.11	
301	14	医疗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4.23	1,694.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0.23		5,030.23
302	1	办公费	441.78		441.78
302	2	印刷费			
302	3	咨询费			
302	4	手续费	1.17		1.17
302	5	水费	83.68		83.68
302	6	电费	199.55		199.55
302	7	邮电费			
302	8	取暖费			
302	9	物业管理费	1,799.83		1,799.83
302	11	差旅费	17.7		17.7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1		51
302	13	维修（护）费	317.47		317.47
302	14	租赁费	387.45		387.45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13.73		13.7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7.12		47.12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98.37		98.37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175.34		175.34
302	29	福利费	222.91		222.9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53		237.53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71.15		471.15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46		464.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9	105.49	
303	1	离休费	19.4	19.4	
303	2	退休费	1.54	1.54	
303	3	退职（役）费			
303	4	抚恤金	75.95	75.95	
303	5	生活补助			
303	7	医疗费			
303	8	助学金			
303	9	奖励金	5.32	5.32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29	3.29	
310		资本性支出	329.42		329.42
310	2	办公设备购置	294.89		294.89
310	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4.53		34.53
合计			24,752.25	19,392.60	5,359.66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460	448.47	51	51	356	350.35	118	112.81	238	237.53	53	47.12	5,359.66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176,264.58	225,312.54
（一）流动资产	—	—	121,596.97	170,680.32
（二）固定资产	—	—	53,303.76	53,193.36
其中：1.房屋（平方米）	43,413	43,413	30,371.09	30,247.69
2.通用设备（台/套/辆）	8,463	8,300	16,137.63	16,022.63
（1）车辆	116	109	3,016.46	2,777.46
一般公务用车	46	46	1,275.32	1,275.32
执法执勤用车	49	42	1,218.80	1,001.43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1	21	522.34	500.71
其他用车				
（2）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	42	44	6,091.68	6,250.56
3.专用设备（台/套）	3	3	5,049.66	5,132.94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3	758.62	758.62
4.其他固定资产	—	—	1,745.38	1,790.10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三）长期投资	—	—		
（四）在建工程	—	—		
（五）无形资产	—	—	1,614.00	1,849.42
减：累计摊销	—	—	250.15	410.56
（六）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121,469.55	170,533.71
三、净资产合计	—	—	54,795.03	54,778.83

第三部分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一、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收入总计为 29,485.30 万元、支出总计为 29,466.11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810.28 万元、支出总计增加 1,207.59 万元。主要原因：政策因素、调整预算等。

二、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9,485.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466.11 万元，占 99.93%；其他收入 19.19 万元，占 0.07%。

三、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9,466.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752.25 万元，占 84.00%；项目支出 4,713.86 万元，占 16.00%。

四、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9,466.11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07.29 万元，增长 6.53%。主要原因：政策因素、调整预

算等。

五、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466.1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7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07.29 万元，增长 6.53%。主要原因：政策因素、调整预算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466.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2,622.95 万元，占 76.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1.41 万元，占 9.7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8.31 万元，占 2.91%；住房保障支出 3,123.44 万元，占 10.6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290.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6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因素、调整预算及自身预算执行因素等。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6,75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89.5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是政策因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2,65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5.3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及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主要用于：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及案件执行活动等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2,413.8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928.0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及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年初预算为 78.4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8.3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年初预算 1,371.5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157.1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实际缴纳的的职业年金支出。年初预算 11.7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620.6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及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离退休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5.2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24 万元。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925.7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52.3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00 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按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及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055.2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88.1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及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单位负担的购房补贴。年初预算 2,012.9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35.3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六、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752.2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9392.60 万元，公用经费 5359.66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9287.1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9.6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手续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三公经费、培训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9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其他资本性支出 329.4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以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51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5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1%。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度增加 140.02 万元，增长 45.3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45.71 万元，增长 71.2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5.70 万元，降低 10.7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决算中包含 2017 年延迟支付项目。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51.00 万元，占 11.3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50.35 万元，占 78.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7.12 万元，占 10.5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1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组团数累计 0 次，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累计 1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交通费和日杂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50.3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12.81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 5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37.5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

保险、维修以及其他运行费用。2018年，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3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47.12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7.12万。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各省市及本市来访单位，接待批次43次，人次323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59.66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1685.54万元，增长（降低）45.88%。主要原因是政策因素、调整预算及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为1892.40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629.91万元、工程采购金额416.35万元、服务采购金额868.05万元。

2018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48.35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956.25 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1234.64 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649.59 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8.17 万元。

（三）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1. 车辆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使用的一般公务用车中，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为 44 辆。

2. 房屋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无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制定完善了一系列涵盖审判工作、队伍建设和后勤行政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管理机制、责任机制、监督机制及保障机制等方面的建设；本单位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2018 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3287.26 万元；2018 年度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2183.82 万元，平均得分 85 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 2 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0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